附件2

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申报材料清单

1.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申请表及申请报告（申请用地预审和规划选址的相关内容和依据，另在报告中说明是否涉及生态保护红线，是否占用自然保护区等情况）；

2.项目建设依据；

3.拟建项目用地范围的标准地形图（采用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），项目用地边界拐点坐标表及相应ARCGIS面文件；

4.建设项目所在地市、县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出具的初审意见；

5.建设项目用地涉及修改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的，出具规划修改方案；涉及占用永久基本农田的，出具永久基本农田补划方案及论证意见；涉及耕地踏勘的需提供建设项目占用耕地踏勘论证报告；涉及节地评价的需提供建设项目节地评价方案及专家论证意见；建设项目涉及生态保护红线的，需提交项目涉及生态保护红线专题论证及专家论证意见。

6.需要编制规划选址论证报告的，应提交规划选址论证报告；

7.土地分类面积表及项目TXT格式坐标。